河南工程学院文件

河工院教〔2019〕167号

关于印发《河南工程学院

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各单位：

现将学校研究通过的《河南工程学院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河南工程学院

 2019年9月29日

河南工程学院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方案

为维护高等教育招生公平，确保学生合法权益，严格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学〔2019〕612号）和《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初步审查和复查办法》（河工院教〔2017〕162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

组 长：董浩平 刘永涛

成 员：王生交 耿时晓 介 翔 李伟年 王连蒙

娄 成 张瑞林 高继勋 柏杏丽 蒋瑞波

崔树军 刘帅霞 燕廷淼 王新莉 张 帆

徐其兴 韦 超 郝好山 黄德金 张贯一

张立军 李红艳 王志伟 赵 涛 常 超

王保林 程 光 刘汝举 卞 卡 陈 涛

潘景果 张巧玲 王保圈 郭宝林 张孟东

李 威 王 毅 王延伟 李营建 张海霞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评估督导处），王生交兼任办公室主任。

各学院成立由书记、院长任组长，主管学生工作副书记、教学副院长任副组长，成员包括教务办、学工办等相关工作人员的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小组，负责本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复查的具体安排和落实。

二、工作职责

（一）教务处（评估督导处）。组织新生文化课复测。在复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综合协调全校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会同招生就业处、学生处等部门对各学院复查工作的进度、质量等进行督促检查。

（二）招生就业处。鉴定新生录取通知书真伪，提供各学院复查所需的新生电子档案、高招照片、高考笔迹图像照片、录取学生名册等信息资料，并做好相关问题解释工作。

（三）后勤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对入学新生身体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新生的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对身体检查异常的学生提出初步处理意见。

（四）纪委（监察处）。对全校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进行监督，会同教务处（评估督导处）、招生就业处、学生处等对学院上报的疑似违规违纪对象进行深入调查。接受对新生资格复查工作的投诉与举报，并对投诉内容进行调查处理。

（五）学生处。组织各学院对新生纸质档案等材料进行审查，会同教务处（评估督导处）、招生就业处等对各学院新生资格复查情况进行督查。

（六）各学院。具体负责本学院新生录取信息核查、档案信息核查、考生照片核查、复测成绩等各类信息比对，以及对疑似违规违纪学生筛查和结果上报。

三、时间安排

2019年10月30日至11月22日

四、审查范围和对象

2019年全体报到入学新生及往届办理保留入学资格于2019年期满报到入学的学生。

五、方法步骤

（一）录取信息核查。各学院根据招生就业处和教务处（评估督导处）提供的新生录取信息及编班信息核对本学院新生资格。对于非本学院的学生，各学院不能为其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二）档案信息核查。一是各学院检查新生个人纸质档案材料是否齐全、密封是否完好、内容是否真实；二是各学院组织新生填写《河南工程学院学生信息卡》（学籍卡），并将相关信息与其纸质档案中的信息进行认真核对，重点核查纸质档案信息与新生填写卡表的内容是否一致。

（三）考生照片核查。各学院按照《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新生高招录取照片张贴模板》（附件1）在学生宿舍、学院公告栏等场所张贴招生就业处提供的新生高招录取电子照片，按照普通高招录取通知书照片、录取电子照片、准考证照片、身份证照片、纸质档案照片和考生本人“六对照”的原则，对每位新入学学生逐一进行审核比对。对发现的不相符现象，要认真核查，并提出初步处理意见上报新生资格复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考试成绩复测。教务处（评估督导处）组织对全体新生进行文化课复测（艺术类新生还应组织专业课复测），各学院对新生复测成绩、笔迹等进行认真复核。对于未按要求参加复测或测试成绩、或笔迹与省级招办提供的笔迹图像信息有差异的新生要进行重点核查，对涉嫌违纪舞弊的学生，应查清原因，并将调查结果上报新生资格复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高考加分复查。各学院对享受高考加分照顾、面向农村学生等各类专项计划录取的新生资格条件、高考加分资格证明等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对存在异议的，要与招生就业处或生源地省级招生考试机构核实，提出初步处理意见上报新生复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六）专升本考生毕业资格审查。按照国家考试招生规定的程序和要求，2019年7月1日前未取得专科毕业资格和毕业证书的考生，其专升本的报考资格无效，学院在审查专升本新生入学资格时，查看检验专升本学生的专科毕业证书或学信网专科学历。

（七）身体健康复查。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对全体入学新生的身体状况进行复查。对于复查中发现不符合专业录取要求或疑似高招体检舞弊的考生，校医院应如实将异常学生信息及处理建议填写在《河南工程学院新生身体复查异常情况登记表》（附件2）中，并于11月15日前报送新生资格复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明确责任。学校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领导小组对全校新生资格复查工作承担主体责任，各学院新生复查工作小组对本学院新生资格复查工作承担主体责任。各部门、各学院要充分认识新生资格复查工作的重要性，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要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查，谁签字”的原则，落实工作责任制，层层签订《河南工程学院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承诺书》（附件3），确保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的顺利进行。凡因组织不力、重视不够、把关不严，致使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违规违纪学生在复查工作中蒙混过关，一经发现或被举报属实，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将追究相关单位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责任。

（二）加强管理，严格程序。各学院应按照学校统一要求，严格工作纪律，细化工作程序，对新生资格复查工作实施跟踪管理，加强管控监督。凡在各项复查中发现涉嫌违规违纪、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学生，各学院要开展初步调查，查清基本事实，并按要求做好材料报送和存档工作。

（三）重点复核，分类处理。教务处（评估督导处）、纪委（监察处）、学生处、招生就业处、后勤处、各学院等共同负责对涉嫌违规违纪学生进行重点核查。复查合格者予以注册，取得学籍。对复查不合格的学生，依据招生录取法规和教育厅有关文件要求，提出处理意见，上报学校研究决定。在事实清楚、证据确凿情况下，对于通过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方式骗取高考加分资格、录取资格或企图冒名顶替入学的新生、未经核准计划录取的新生，依据相关规定坚决予以清退。

（四）按期完成，建档备查。各学院应严格按照复查时间要求，在11月22日前完成全校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审核工作，并将《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如入学资格复查情况汇总表》（附件4）和《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复查违规违纪学生情况登记表》（附件5）等相关书面材料报送新生资格复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学院在工作开展过程中应建立新生资格复查材料备案制度，妥善保存复查记录（包括文化科目复查试卷、有复查人签字的所有纸质资料等），以备随时查阅。

附件： 1. 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新生高招录取照片张贴模板

2.河南工程学院新生身体复查异常情况登记表

3.河南工程学院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承诺书

4.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情况汇总表

5.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复查违规违纪学生情况登记表

附件1

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新生高招录取照片张贴模板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姓 名：

学 号：

专 业：

**说明**：

1.张贴目的：统一张贴普通高招录取照片是为了保障广大学生的合法权益，维护教育的公平和公正。

2.张贴格式：2寸彩色照片，照片下面注明学生姓名、学号、专业并加盖学院公章。

3.张贴位置：学生宿舍房间和各学院公告栏等醒目位置。

4.张贴期限：从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开始之日起至当年12月31日。

5.监督举报：如发现有舞弊行为的学生，请及时向辅导员、班主任或学校、教育厅学籍管理部门举报。

学校举报电话：62508516/62508115 学校举报邮箱：jwc@haue.edu.cn

教育厅举报电话：69691792/69691790

　　联系（举报）电话：0371-69691792，69691790

附件2

河南工程学院新生身体复查异常情况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学院名称 | 学号 | 姓名 | 情况说明及建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校医院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河南工程学院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承诺书

为维护高等教育招生公平、公正，确保学生合法权益，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学〔2018〕612号）和《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初步审查和复查办法》（河工院教〔2017〕162号）等文件要求，对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复查。在复查过程中，我作出以下承诺：

一、在2019年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对复查工作高度重视，严格把关。

二、严格工作纪律，细化工作程序，严格执行复查步骤，对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工作实施跟踪管理，加强管控监督。

三、在复查过程中发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学生，积极主动开展初步调查，查清基本事实后如实上报复查工作领导小组。

承诺人：

年 月 日

附件4

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情况汇总表

学院（公章）：

|  |
| --- |
| 复 查 结 果 |
| 实际录取学生数 | 已报到学生数 | 保留入学资格学生数 | 放弃入学资格学生数 | 已报到但复查前退学学生数 | 已报到但复查前休学学生数 | 复查合格学生数 | 复查有问题学生数 |
|  |  |  |  |  |  |  |  |
| 学院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公章）年 月 日 |
| 附：有问题学生名单（可另附页） |
| 姓名 | 学号 | 班级 | 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5

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复查违规违纪学生情况登记表

学院： 专业班级：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学号 | 性别 | 专业名称 | 问题类别 |
|  |  |  |  |  |
| 违规违纪学生生源： 省 市 原学校： |
| 违规违纪学生情况说明：（可另附材料） |
| 学院处理意见：负责人签字：（公章）年 月 日 |

注：此表违规违纪学生一人一表，与《河南工程学院新生入学资格复查情况汇总表》一并报送（有违规违纪学生时报送此表）

 河南工程学院办公室 2019年9月30日印发